

证券代码：837967 证券简称：锐亿科技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浙江锐亿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本次会议的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的批准或履行必要的程序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预计会期 0.5 天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4 月 27 日 10 时 00 分-11 时 00 分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包含优先股股东，包

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7967	锐亿科技	2021 年 4 月 22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(七) 会议地点

公司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(一) 审议《关于追认公司向关联方借款的议案》

议案主要内容：因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，公司在 2020 年 11 月 02 日向公司实际控制人应国京拆借资金 1900 万，用于归还银行贷款，借款期限从借款日起 2 年内还清本金和利息，按照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支付利息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议案序号为一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(一) 登记方式

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：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；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；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持股凭证；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、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持股凭证。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，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21 年 4 月 27 日 9：00-9：30

(三) 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舒影 联系电话：0579-87771777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的所有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浙江锐亿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锐亿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4月12日